

澳洲黄金梦

刘澳 著

群众出版社



澳洲黄金梦

刘澳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澳洲黄金梦/刘澳著. —北京:群众出版社, 2004
ISBN 7-5014-3125-6

I. 澳… II. 刘… III. 纪实文学—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08027 号

澳洲黄金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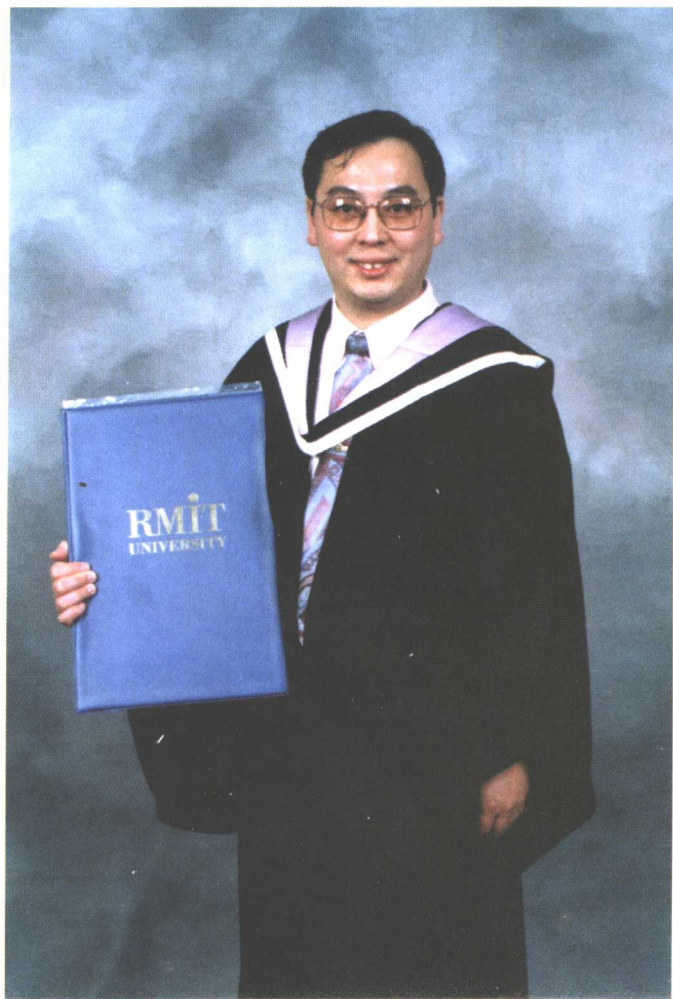
著 者: 刘 澳
责任编辑: 张 晔
封面设计: 董 睿
责任印制: 连 生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67633344 转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 100078
网 址: www.qzCBS.com
信 箱: qzs@qzCBS.com
印 刷: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字 数: 562 千字
印 张: 22.875
版 次: 2004 年 3 月第 1 版 200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7-5014-3125-6/I·1325
定 价: 34.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摄于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毕业典礼



Acknowledgement(鸣谢):

This project has been assisted by the Commonwealth Government through the Australia Council, its arts funding and advisory body.

(本书由澳大利亚联邦政府通过澳大利亚艺术理事会提供资助。)

谨将这部小说献给

我的外祖母张振雅以及

我的父亲母亲刘国珩和李素杰

序

刘熙让

华人作为澳大利亚的祖先之一,自 19 世纪中叶赴澳洲淘金以来,就有着一幕幕鲜为人知的民族奋斗历史。澳大利亚华人在澳洲所发生的种种可歌可泣的动人故事,有着不可估量的文学价值和历史价值。令人遗憾的是,在中国文坛、澳洲文坛上乃至世界文坛上,还没有一位华人用自己的母语写出一部全面反映出这几代华裔澳洲人生活风貌的文学作品,一次又一次地与历史失之交臂。我希望这部小说能够填补这一历史和文学的空白。

纵观近一百多年以来出现在淘金时代英文小说中的华人形象,大多是一些脸谱化与定型化层面描写。充斥在澳洲文坛上的是一些隔着一层迷雾所塑造出来的肤浅而苍白的华人“异类”形象。华人不是一些被丑化了的反面形象,就是被神化了的超人形象。作品缺乏有血有肉、入木三分的精神雕刻,更不能挖掘出沉淀在华人内心深处那五千年的中华文化内涵。在淘金时代已经过去一个半世纪的今天,我们决不能再让这种百年的遗憾继续上演。

我的创作理想正是要突破以往英文文学作品对华人形象的局限性描摹,从中国的文化、历史、哲学、宗教和民俗等方方面面的深度和广度把握住华人的神韵,把华人在澳洲奋斗的心路历程和历史画卷,展现给今天的读者,展现给全世界,展现给我们的子子孙孙。



在这部长篇小说里，我试图通过澳洲与中国这 150 多年的历史变迁，揭示出澳洲华人在与澳洲的西方文化相碰撞时所迸发出的火花，及其对澳洲这个多元文化社会所产生的深远影响；揭示出中西文化从相互排斥到相互渗透，以至于相互影响乃至互相取长补短的磨合过程，以及最终表现出来的一种跨世纪时代所呈现出的殊途同归的历史大趋势。

我试图从历史的框架中超越出来，把人物的个人经验升华为整个人类的经验，把个人的遭遇与整个民族与文化的特征连结起来；将思想建构于一个博大精深的艺术构思之中，在文化的层次上提炼出小说的美学意境，在忧患的情思中创作出震撼人心的伟大作品来。

这部小说是在人物采访和实地考察的基础上完成的。我通过对众多淘金者后代的采访，试图描写出华人如何在澳大利亚这片国土上创业守成的非凡历程；写出他们如何用自己辛勤的双手，开拓出一片美丽的新天地，在澳大利亚这个大家庭里茁壮成长，并成为其中一名不可缺少的家庭成员。这些淘金者的后代，在不断与澳洲其他民族的通婚结合之中，繁衍到今天，许多家族都有好几百位成员之多，遍布在世界各地。我踏雪寻梅，遍访这些龙的传人，努力猎取第一手创作素材。

我沿着这些淘金者的足迹，追溯他们的文化背景、历史背景和地理背景，踏看他们在原居住地生活轨迹以及来澳洲淘金和生存发展的曲折道路，展现出澳洲华人从奴隶到将军的漫长奋斗历程。从华工出走的家园到澳洲淘金的场地，我搜集到不少有价值的创作资料，捕捉到一些意想不到的创作灵感。

我根据所采集的创作素材，运用丰富的想像力，描写出这些淘金者及其后代所上演的一出惊心动魄的曲折故事，再现出澳大利亚和中国 150 多年的历史变迁，揭示出这几代澳洲华人在澳洲和中国两地奋斗不息的种种秘史。



我试图通过对四家华裔和两家欧洲淘金家族的描写，表现出华人在淘金时代的生活风貌和拓荒精神，透视出他们在种族主义的排斥中，如何以自己的聪明才智及其独特的斗争方式，一代一代在澳洲顽强地生存了下来，并为中、澳两国乃至全世界的文明与进步做出的不可磨灭的历史贡献。

澳洲华人在与澳洲其他民族的精诚合作下，与全体澳洲人逐渐建立了亲如兄弟的伙伴关系，从而形成了澳洲特有的“伙伴意识”。同时，澳洲华人积极支援中国革命，成为中国革命之母，以满腔的热情为中国革命和世界和平抛头颅，洒热血。

这些淘金者的后代，在继承和发扬自己的优良民族传统及文化的同时，努力融于澳洲的主流社会，为中国和澳洲的繁荣和发展，为架起中澳文化交流的桥梁，扮演了不可缺少的角色。他们把优秀的中华文化移植到澳大利亚大地上，发扬光大，在海外生根、开花、结果。

我试图用多层次的立体空间结构来打破时间的限制，让这五代人物如天马行空，在时空上独往独来，以更好地表达作品的主题思想。这 150 多年的历史长河，被一个个难忘的人物形象和曲折的故事情节荡起一圈圈令人回味无穷的涟漪。

这部小说主要讲述了澳大利亚儒商王杰克不远万里找到北京名记者吴东桥，邀他去澳大利亚寻找吴家祖先埋在墨尔本大金山草丛里的一箱黄金。吴东桥寻着祖先在澳洲淘金的足迹，走遍澳洲的千山万水，最后终于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是躺在祖先的遗产堆里甘当败家子？还是靠自己的勤奋努力打造出一片新天地？这箱金砖的背后原来隐藏着几代澳洲华人鲜为人知的民族奋斗史。

这部小说像一辆勇往直前的大卡车，载您奔向一条长达 150 年历史进程的高速公路。卡车掠过一道道变幻无穷的风景线，穿行于一座座上天入地的立体交叉桥，从广东农村的低谷蹒跚而



来,直奔澳洲大都市高楼大厦的顶峰。我试图用立体交叉桥式的现代小说结构,多层次、多方位、多视角地构筑出一座纵横 150 年中西文化大碰撞的艺术时空。

清咸丰年间,王振彪等华工飘洋过海,在澳洲淘金致富,招致欧洲淘金者眼红。于是,欧洲淘金者火烧中国村。王振彪率领华工以其独特的斗争方式顽强地生存与繁衍下来,成为澳大利亚联邦的开山鼻祖。一代又一代的澳洲华人前赴后继,凭着发家致富所奠定的经济实力,从澳大利亚这座金山的低谷一步步向着峰巅攀登上去。

本书填补了中国文学史和西方文学史的双重空白。一百多年前,清朝祖先赴澳洲淘金,没有留下一部反映当时生活风貌的长篇小说,与历史失之交臂。在中国文学史上,本书第一次在中文世界里用自己的母语把这种百年的遗憾划上了句号。在西方文学史上,本书第一次把充斥在淘金时代英文作品里的华人“异类”形象还以英雄的本来面目。

最后,我要由衷表达我对澳大利亚艺术理事会的感激之情。要是没有他们对我的鼎力相助,澳洲华人这 150 年的英雄业绩也许还要躺在历史的尘埃里再睡它一两个世纪的大觉。现在,一个个澳洲华人已经站立起来,一步步向我们挺身走来……

目 录

序	1
引子 寻找金砖失主	1
第一章 “金子人人有份”	28
第二章 海上漂浮监狱	50
第三章 黄金何处寻	66
第四章 吴天乙偷吃禁果	104
第五章 莉萨飞落中国村	127
第六章 火烧中国村	156
第七章 罗伯特彩云追月	182
第八章 衣锦还乡送金砖	204
第九章 刀剌三寸金莲	263
第十章 华侨乃革命之母	293





澳洲黄金梦

第十一章	包揽宇宙货	325
第十二章	王本信命丧大上海	359
第十三章	忍辱负重读博士	388
第十四章	王文正枪口逃生	415
第十五章	黄沙吹起埋白骨	447
第十六章	双兰不嫁二夫郎	511
第十七章	杜桂珍殉情小冰河	530
第十八章	吴东桥争吃“点心”	555
第十九章	文乾扔掉金饭碗	579
第二十章	宝辰踏上澳洲路	616
尾声	幸存到永远永远	642
附录一	蹦极澳洲的中国骑士	696
附录二	蹦极澳洲笔墨情	710

引子 寻找金砖失主

那是公元 1988 年，中国龙年的春天，南半球的晚秋，我爷爷王文翰躺在墨尔本一座花木扶疏的豪宅里，还剩下人生的最后一口热乎气儿。

爷爷紧闭双目，毫无血色的干黄脸皮紧紧包着他那张骷髅脸。他坐在生命的火车上，已经踏过九十六个春秋的人生旅途。火车眼看就要驶进终点站。在他的生命之光即将钻入一个永远没有尽头的黑洞之前，他竭力想睁开眼，最后再瞄一眼这个看进眼里拔不出来的大千世界。

“爷爷，您喝口水。”

我太太雷婉芳端来一杯白开水，轻柔地在爷爷的耳边吐出这句话来。对爷爷来说，这声温柔似水的话音像是从天堂里渺然飘来的仙乐。爷爷用尽平生最后一口力气慢慢把眼皮睁开，露出暗淡无神的灰眼珠子。

本来正跪在病床前饮泣哀叹的我，顿时脸上多云转晴，赶紧示意太太快把那杯开水捧到爷爷那干白的嘴唇上。爷爷抿了一口水，干咳了一声，眼神里闪现出一道对生的渴望光点。他在被子里摸索起来，举出一把钥匙，指着床头旁的一个百宝箱，从嗓子眼里挤出一丝气儿来对我哼道：“杰克呀，你把这个箱子给打开。”

这个百宝箱的岁数比我还老。它的形状像一座中国的传统大瓦房。房梁上横出一根长木棍，一直伸出箱子的外边，两个人挑起来就能让这箱子不胫而走。屋脊和门窗上雕刻着的龙凤图案，看



上去随时都会飞得无影无踪。我打开屋檐下的一把长锁，房顶方能掀动开来。

“啊！”我的眼前一阵眩晕，一头栽进了一片金黄色的沙漠。我做梦都没想到，这个破箱子里居然码的全是一摞摞金光四射的梯形金砖头。

“啪”的一声脆响，我太太雷婉芳手里的玻璃杯滑落到了地上。

我又急不可待地打开锁在两扇正门的长锁，箱底下的宝贝东西也露了出来，还是一排排码得整整齐齐的金砖。

“爷爷，您还藏着这么多的金子！”我真想不到爷爷还有这么一手。

“杰克呀，这金子是我们欠别人家的利息。”爷爷脸上那表情像是在背着一座山。

“啊？”爷爷那么有钱，看来那个债主比爷爷还趁钱。

“还记得吗，我常跟你念叨起我爷爷王振彪？”爷爷一提起他的爷爷来，四周全是皱纹的眼睛里居然露出童真的亮光，仿佛是夜里打出的一道闪电，划破了漆黑的天空。

“他不是我的高祖吗？”“王振彪”我太熟悉了，我是听着这个名字长大的。

“是呀。当初呀，我爷爷在大金山的中国村里开了一家‘振彪金庄’。他的把兄弟吴德明，将当年在大金山淘到的一箱金子存在了‘振彪金庄’。我爷爷就把这箱金子埋进了草丛里。后来洋人洗劫中国村，华人们急着逃命，也就顾不上去挖那些藏在地下的金子了。我爷爷一直很内疚，一直要用咱家这箱金子还掉吴家的债……”伴着爷爷说话的气儿，像是撒气儿的汽球，越撒气儿越少。

“那高祖事后干吗不回大金山去挖那箱金子？”我太太在替古人担忧。

“回去过。还没进村，就让洋人给打出来了。后来再去找，早就



记不得那箱金子埋在哪里了。”爷爷在枕头上摇了摇头。

“那，这箱金子现在一定还在大金山的遗址！”我太太的反应总是比别人快一拍。

爷爷的嘴先动了几下，才把含混不清的声音发了出来：“也许在，也许早已经叫人给挖走了。事情都过去一百四十多年了。后来吴德明回了国，就再也无缘重返澳洲了。我爷爷一直惦念着这事，临终前一再叮嘱我，一定要回中国找到吴德明的后代，用这箱金砖抵债。”

“找到他家的人了吗？”我太太喜欢看侦探小说，总是直接翻到末尾，先窥探一眼结局再说。

“可惜呀，”爷爷咽了口吐沫，“这八十多年来，正逢中国的多事之秋，灾难是一个接一个。我在澳洲又生意缠身，没能兑现对你高祖的承诺。眼下，中国已经打开国门，你一定要回祖国找到这箱金砖的主人。我们王家把信用看得比生命还重要。杰克呀，我把这个重任托付给你。你，你一定要把这箱金子交到吴家后代的手里。”爷爷无奈地抓住我的手，真像是在抓住一根救命稻草。

“爷爷，中国这么大，要找到吴家的后代，岂不是大海里捞针吗……”我还想像过去那样跟爷爷顶几句嘴，可是谁能对一个垂死的人说“不”呢。我把话吞进肚子里，只好苦着脸点了点头。

爷爷的眼珠里突然射出一道回光反照的亮光以后，就定格在我的脸上，再也不转动了。汽球里剩下的那点气儿这回全散光了。一只圆滚滚的汽球没有了气体的支撑，只瘫成了一层薄薄的皮。得，这回轮到我这口气儿来吹起王家的大汽球了。我父亲早就把他的血肉之躯献身在反法西斯的非洲大沙漠战场了。

我的心紧紧地收缩着，像是从纽约的姐妹楼上纵身向下坠去……爷爷生前那一幕幕刻骨铭心的往事支离破碎地涌上了我的心头。

没有爷爷哪有我？谁都说我长得就像是爷爷的复印件。你乍一



看我，黑头发，黑眼睛，准知道我是个龙的传人。可是你要是把我的五官拆开来仔细端详，就会发现我多少有点儿欧洲人的特征：我身材高，骨架也大，汗毛比一般华人浓密得多；大鼻子高耸如山坡，大眼睛深陷如水涡。

不知怎的，我特别喜欢清朝祖先的那种长发，有如一条长长的海军飘带，拖在一个男子汉那宽阔的后背上，一摇三摆，飘逸洒脱。我把头发编成一条亮晶晶的大辫子，一直拖到后腰。可是我又特别反感清人的束发。额头上好端端的乌发，就那么给剃光半个头顶。难怪人家说，清人的头就像是被开了瓢的西瓜，脖子上只顶着半个脑袋。我想，这就是当初鬼佬觉得华人迂腐和古怪的借口吧。我把头顶梳成一个大背头，使得我的大辫子跟我的帅哥发型有一种浑然一体的韵味。

我活的这四十多年，对西方文化了如指掌，可是对中国文化却是一知半解。我从小就从唐人街逃了出来，一直把中国文化当成一种鸦片。我试图从爷爷的遗物中找到吴家的一些蛛丝马迹，可是我所翻出来的不是老辈子的铜钱，马褂，斗笠，就是淘金器具，长长的烟袋锅子；要不就是金玉翡翠什么的。这些老掉牙的玩意儿帮不了我什么忙。只是那几本磨破了边儿的老相册，兴许能让时光倒流回去片刻。这一百多年来的历史长河，被那一张张褪色老照片上的裂纹划破，荡起一圈圈令我回味无穷的涟漪。尤其是有一张灰得发黄的照片，用毛笔眉批着“关庙四结义”的字样，叫我一下就联想起了刘关张的“桃园三结义”。

我翻找出一本褪了色的日志。里面那密密麻麻用毛笔书写的优美文言隶字，显然是祖先王振彪留给后人的生存符号。可是我的古文底子实在是太薄，比读外星人的文字强不了哪儿去。

忙活完爷爷的丧事，太太在沙发上依偎着问我：“你打算怎么处理这箱金子，杰克？”

“当然是按爷爷的遗嘱去做，把它物归原主。”这还有什么可说



的吗？

太太“嚯”地一下站起来，骤然甩开我的胳膊，就像扔一把扫帚一样，指着我的鼻尖儿叫道：“什么？你疯了吗？谁会把这么一笔巨大财宝拱手相让？连你高祖都没做到这一点，你爷爷也没有办到，你怎么就这么大方？”

“我承认，我也闪过把这箱金子归为已有的念头。可是爷爷临断气前那双死不瞑目的眼睛，把所有的期望都寄托在了我的身上。我不能这么做。那眼神分明在告诉我：不是自己的东西决不可染指。高祖王振彪在唐人街留下了那么多的产业，靠的是什么？就是一个‘信’字。”我伸出食指，在空中有力地点了一下。

太太又坐回沙发说：“All trust is foolish（信任是愚蠢的别名）！这就是当今一些澳洲青年的观念。相信别人再傻不过了。杰克，我要提醒的是，你应该先把这件事的来龙去脉搞清楚再说。诸如吴德明临回国前为什么不管高祖要债？爷爷活了那么大岁数，为什么他自己不去办这件事情？我感到这件事情有点儿蹊跷。再说，你去问谁，谁也会说这箱金子是自己的。见到这么一大箱金砖，谁会无动于衷呢？这是人见人爱的极至尤物，这是通向美好生活的幸福阶梯。”太太诗意大发，可惜就像一个蹩脚诗人，老是自我感觉良好，就是从来没人捧场。

必须要说服太太。“婉芳，祖先给我们留下了数不清的财富和房产，足够好几代人享用的。我们不缺这箱金子。我一定要完成祖先的嘱托。”

“可是这箱金砖是咱们王家的。吴家的人想要得到那箱金子，让他们自己来大金山去找好啦。我们凭什么要跑到中国去送货上门？我真是百思不解。”太太来回摇了摇她那一头秀发。

这也是我弄不懂的一点。“是什么样的道德力量，使得我的祖先富贵不淫呢？我要借着寻找黄金主人的契机，去中国寻根，追溯历史，缅怀先人。王家在澳洲都传了六代了，后代繁衍到一千多